

甘肃政法大学关于 2021 年拟录取硕士研究生 提交体检报告等相关事宜的通知

各位拟录取研究生：

根据《甘肃政法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交体检报告

请自行到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前去体检（体检表在我校研究生处网站下载），并于 6 月 30 日将体检报告邮寄至拟录取学院，逾期不提交体检报告或体检不合格者，将取消入学资格。

二、调取档案

考生档案（非定向就业考生）请于 7 月 15 日前寄到我校研究生处，档案邮寄地址：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安宁西路 6 号甘肃政法大学研究生处，收件人：马老师，电话：0931-7601383。

签定定向就业的考生不调档案。定向协议考生毕业后回原单位工作，由学校、考生和工作单位三方签订（一式三份，考生签字并加盖单位人事部门公章），在校期间不允许解除协议。定向协议请于 6 月 20 日前提交研究生招生办。

- 附：1. 甘肃政法大学 2021 年研究生入学体格检查表
2. 甘肃政法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调档函

甘肃政法大学研究生招生办
2021 年 6 月 7 日